

[闽南网]

在严监管环境下，银行违规业务仍难禁止。7月11日，北京商报记者注意到，天津银监局近日连开5张罚单，涉及兴业、招商、广发、平安4家银行，共计罚款340万元。其中，广发银行天津分行因存在多项违法违规行为，被罚款200万元。业内人士表示，未来对银行违规的监管力度还会不断加强。

具体从被罚事由和罚款额来看，兴业银行天津华苑支行因贷后管理失职，信贷资金回流借款人，被罚款50万元；招商银行天津分行因向不符合条件的借款人发放贷款、贷后管理失职问题，被处以40万元罚款；平安银行因贷前调查不到位，向环保未达标的企业提供融资，贷后管理失职，及流动资金贷款被挪用，被处以50万元罚款。

其中，领到最大罚单的广发银行天津分行，违规事由更多，包括贴现资金回流，用途把控不力；贷后管理失职，流动资金贷款被挪用；贷后管理失职，个人贷款资金被挪用；以及员工账户为客户过渡资金，未严格审查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背景。

此外，广发银行天津分行程晓静以个人工资卡账户为他人过渡资金，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或补足敞口，且未严格审查银行承兑汇票业务贸易背景，最终形成实质风险。天津银监局认定程晓静负有直接责任，对其处警告处分。

一直以来，贷款“三查”都是银行信贷业务中的重中之重，同时这也是银监会对银行违规进行监管的中心工作之一。从今年以来公布的罚单来看，由于贷款违规而挨罚的金融机构不在少数，监管机构对贷款“三查”不严、违规发放贷款的监管越来越严厉。

统计数据显示，今年上半年，银保监会以及地方银监局（含分局）针对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违规行为，已经开具并披露了1640多张罚单。在这些罚单中，有12张罚单金额均超过1000万元。从处罚类型来看，信贷业务违规行为仍为违规高发区。

除了此次天津银监局公布的5张罚单外，7月10日，陕西银监局官网也公布了2张罚单。其中，中国农业银行西安昆明路支行和西安解放路支行因办理票据业务存在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行为，以及贷款资金回流借款人未按约定用途使用，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分别被陕西银监局罚款35万元、25万元。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协创中心研究员李虹含对北京商报记者表示，当前监管部门对银行的监管越来越严格，在金融业去杠杆以及防风险的大背景下，银监会对银行违规作出行政处罚是理所应当的。

对于金融市场乱象，尤其是银行违规现象不断突出，李虹含也进一步指出，随着经济新常态的逐渐深入，银行不良贷款规模也逐渐增多，必然会受到更加严厉的监管，银行在以后的业务发展过程当中，还需要更多地关注风险这一块，这也是监管机构对银行业务发展敲响了警钟。（记者 崔启斌 宋亦桐）